

汝州市农业农村局文件

汝农〔2023〕19号

汝州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印发《2023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 查工作计划》的通知

局属各科室、二级机构：

现将《汝州市农业农村局2023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

汝州市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度 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为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关于市场监管领域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安排部署，为进一步做好简政放权，放管结合、优化服务，提升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规范化、标准化水平，现结合我市农业农村工作实际，制定汝州市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是农业农村部门开展对市场主体的监管活动的主要方式，是优化农业农村发展环境，规范行政执法监督检查行为的重要手段，各级各部门要结合本职工作，正确履行事中事后监管职责，保障农业生产安全和农产品质量安全，实现农业农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。

二、工作任务

（一）随机抽查频次和时间。根据《汝州市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〈汝州市 2023 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〉的通知》（汝双随机办〔2023〕2 号）要求，我局制定了农资市场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计划 1 次，处于存续状态的种子、农药、化肥等农资生产企业和经营企业作为抽查对象，检查时间为 2023 年 9-10 月，具体执法检查时间及行程安排有所抽取的执法人员自行确定。

(二) 随机抽查事项内容。根据《平顶山市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〈关于印发平顶山市 2023 年度市场监管领域抽查事项清单的通知〉》(平双随机办〔2023〕4 号) 要求, 结合我市及我局工作实际, 制定《2023 年度汝州市农业农村领域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》(附件), 明确抽查事项名称、抽查依据、抽查对象、抽查方式等。

(三) 随机抽查流程。1、随机抽取检查对象与执法检查人员。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(部门协同监管平台-河南), 随机从市场主体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中抽取检查对象, 匹配执法检查人员。2、开始检查。按照本部门、本系统抽查工作规范(细则)要求, 严格对照抽查内容清单, 完成检查任务。3、随机抽查结果应用。检查方式采取实地检查为主, 并结合利用书面检查、资料查看等, 及时做好抽查结果记录, 并在完成检查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, 按照“谁检查、谁录入、谁公开”的原则, 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(部门协同监管平台-河南)录入抽查检结果, 并向社会公示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(一) 统一思想认识。推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是简政放权、优化服务的重要举措, 随机抽查是行政执法监管方式的探索和创新, 要高度认识此项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, 切实转变工作理念, 加强对随机抽查工作要求的学习, 妥善处理日常工作事项, 相互协调执法检查时间, 确保随机抽查

工作取得明显实效。

（二）严格落实责任。在开展随机抽查工作中，执法人员要加强规范执法意识，促进事中事后监管公平、有效、透明，不断提高执法能力。对抽查发现的违法行为，要依法依规严格惩处，及时向社会公开行政处罚案件信息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附件：1.2023 年度汝州市农业农村领域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随机抽查事项清单

2.2023 年度汝州市农业农村局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检查计划

附件1

汝州市农业农村局2023年度市场监管领域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随机抽查事项清单

序号	抽查事项名称	抽查依据	检查主体	事项类别	检查对象	抽查频次/年	检查方式	备注
1	农作物种子登记证、审定证、标签监督、种子质量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》	农资管理科 执法大队	一般检查事项	种子生产经营者	2	现场检查、抽查	
2	农药登记证、标签、产品质量、使用监督检查	《农药管理条例》	农资管理科 执法大队	一般检查事项	农药生产经营者	2	现场检查、抽样检验	
3	肥料登记证、标签监督检查	《肥料登记管理办法》	土肥站 执法大队	一般检查事项	肥料生产经营者	2	现场检查、抽查	
4	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》	监管科 执法大队	一般检查事项	农产品生产经营者 体	2	现场检查、抽查	
5	农业植物检疫检查	《植物检疫条例》	植保站 执法大队	一般检查事项	农作物种子、苗木及其他繁殖材料的生产基地及跨区域调运者	2	现场检查、抽查	
6	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检查	《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》	科教科 执法大队	一般检查事项	从事农业转基因生物研究、试验、生产、加工及经营者及跨区域调运者	2	现场检查、抽查	
7	绿色食品及绿色食品标志监督检查	《绿色食品标志管理办法》	质检中心 执法大队	一般检查事项	绿色食品及绿色食品标志使用者	2	现场检查、抽查	



2023年度汝州市农业农村局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序号	抽查行业	牵头单位	配合单位	检查事项清单	检查时间	抽查比例	备注
1	农资（种子、农药、化肥）经营主体	市农业农村局	市市场监管局	1. 农资（种子、农药、化肥）行业市场监督检查； 2. 营业执照（登记证）规范使用情况检查	9-10月	1. 农资生产企业抽查覆盖率不低于80%； 2. 农资经营企业抽查覆盖率不低于5%。	

